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王鈞浩  
電話：(04)7531892  
傳真：(04)7283264  
電子信箱：wing0075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0023994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本縣110年三五童軍節慶祝大會實施計畫(1個電子檔)(0023994AA0C\_ATTCH4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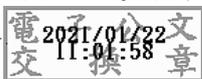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「本縣110年三五童軍節慶祝大會」活動一案，請貴校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0年三五童軍節慶祝大會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活動時間：110年3月5日(星期五)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本縣溪湖鎮溪湖糖廠。
- 四、相關出席工作人員及帶隊老師，請貴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報名方式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前開實施計畫。
- 五、檢送本縣110年三五童軍節慶祝大會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生事務處 收文:110/01/22



1100000392 有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執行



裝

訂



線